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降低定投业务起点金额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将自2020年5月13日起降低旗下部分基金在招商银行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新动力混合	000480
东方红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产业升级混合	000619
东方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中国优势混合	001112
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京东大数据混合	001564
东方红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优势精选混合	001712
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沪港深混合	002803
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东方红睿丰混合	169101
东方红睿满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东方红睿满沪港深混合	169104
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东方红睿华沪港深混合	169105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招商银行对定投扣款的最低金额区分普通定投和聪明定投：对于普通定投业务，定投起点为10元（含），即招商银行系统不支持10元以下的普通定投；对于聪明定投业务，定投起点可随着市场行情波动进行调整，最低定投扣款金额可以为1元。具体业务规则请以招商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二、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920-0808

公司网站： www.dfham.com

三、 重要提示

1、招商银行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程序等，请投资者遵循招商银行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dfham.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4、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5、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2日